

证券代码：430388

证券简称：苏大明世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钟南街506号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2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倪健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全体监事，公司全体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通过表决一致同意继续选举倪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董事会提名，继续聘任倪健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董事长提名，继续聘任胡一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暨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总经理提名，继续聘任胡一明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暨财务负责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公司与苏州明视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总额预计不超过 120 万元；其中包括劳务服务类（行政、财务等双方共用人员的薪酬及劳务费用由双方按比例分摊），预计 2022 年发生金额不超过 5 万元；厂房租赁全年 57 万元（租赁协议价 56.988 万元/年）；水电分摊预计不超过 58 万元。

该议案需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在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并负责具体实施。

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和超出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将按照《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相关程序召开董事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方苏州明世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余浩墨先生回避了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对外（委托）投资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将根据现金预算合理安排现金，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短期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购买短期预期收益理财产品将根据《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相关程序进行审核和审批。预计全年购买短期预期收益理财类对外投资最大余额不超过 1300 万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7日